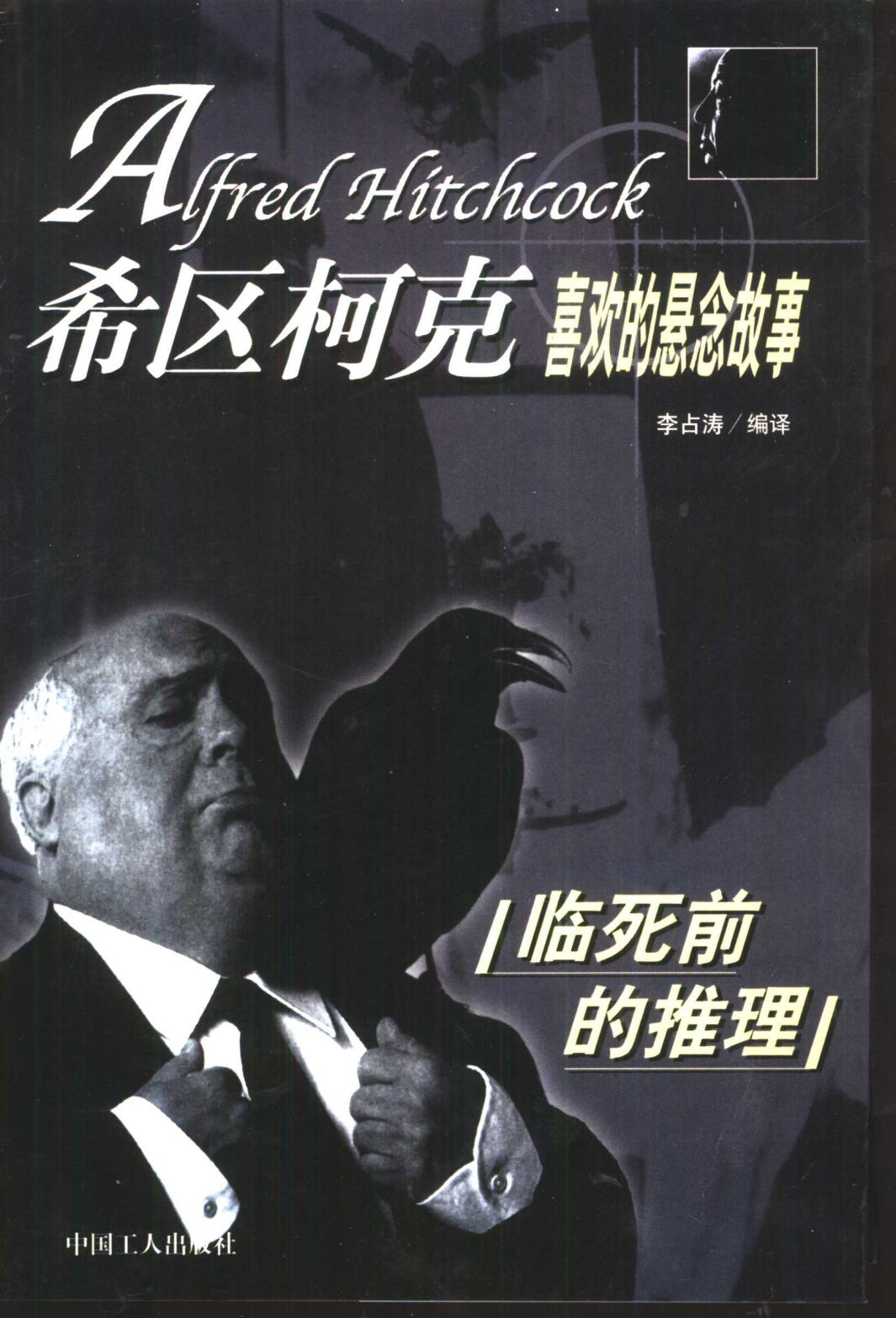




# *Alfred Hitchcock*

# 希区柯克 喜欢的悬念故事

李占涛 / 编译

| 临死前  
的推理 |

中国工人出版社

希区柯克喜欢的悬念故事

# 临死前的推理

李占涛/编译

中国工人出版社

*Alfred Hitchcock*  
**希区柯克喜欢的悬念故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临死前的推理/李占涛编译.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2001.9  
(希区柯克喜欢的悬念故事)

ISBN 7-5008-2617-6

I. 临… II. 李…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3985 号

---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鼓楼外大街)

印 刷: 北京集惠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 次: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2100 千字

印 张: 84

定 价: 108.00(全六册)

3102056

# 前言

阿尔弗雷德·希区柯克是当代最杰出的电影艺术家之一，也是举世公认的“悬念大师”。他一生导演和监制了 59 部电影，300 多部电视短剧。

希区柯克 1899 年生于伦敦，1925 年开始独立执导影视。1939 年应邀到好莱坞，第二年拍摄了电影《蝴蝶梦》，获该年度奥斯卡最佳影片金像奖，从此定居美国直至 1980 年逝世。1979 年，美国电影艺术与科学学院为了表彰希区柯克对电影艺术做出的突出贡献，授予他终身成就奖。1980 年，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封他为爵士。

希区柯克是一位对人类精神世界高度关怀，并做出杰出贡献的艺术家。他的作品有很强的推理性，而其结尾往往出人意料，给人以惊新的感觉。作为大师级的人物，希区柯克对人性的看法是相当冷静的，甚至可以说是冷酷，毫不留情地剖析社会，给人对社会以清新的认识，让你感到，在他的眼里，是另一个世界。而他作品中的人物，有变态的、有温驯的、有冷静的、有偏执的，不管是哪一种，他的人物刻画总是通过夸张的动作、语言、作为，塑造成功的人物形象。

希区柯克的作品构思巧妙，结构新颖，令人拍案叫绝；其叙述的故事惊险刺激，悬念强烈，结局总是让你意想不到。为了更好地展现希区柯克的悬念天才，让中国观众更全面地了解这位悬念大师的艺术成就，本书精编了希区柯克的部分影视作品，介绍给广大读者，相信一定能引起广泛的兴趣。

## 目 录

|               |       |
|---------------|-------|
| 逐鹿 .....      | ( 1 ) |
| 用心良苦 .....    | (12)  |
| 该死的人 .....    | (24)  |
| 死亡脸孔 .....    | (33)  |
| 罪孽 .....      | (41)  |
| 翡翠项链 .....    | (60)  |
| 征婚陷阱 .....    | (65)  |
| 自作聪明 .....    | (81)  |
| 印第安人咒语 .....  | (94)  |
| 失踪的神秘女人 ..... | (109) |
| 自作自受 .....    | (118) |
| 小偷 .....      | (129) |
| 临死前的推理 .....  | (132) |
| 生意 .....      | (136) |
| 空包弹 .....     | (139) |
| 海滩之夜 .....    | (144) |
| 草仔茶 .....     | (151) |
| 不速之客 .....    | (159) |
| 疯狂舞伴 .....    | (170) |
| 银色镶边 .....    | (179) |
| 枪击事件 .....    | (187) |
| 金蝉脱壳 .....    | (190) |
| 生死去留 .....    | (216) |
| 剑与锤 .....     | (237) |

## 希区柯克喜欢的悬念故事

---

|              |       |
|--------------|-------|
| 坦白.....      | (243) |
| 裸体艺术.....    | (248) |
| 见死不救.....    | (261) |
| 拙劣的骗术.....   | (274) |
| 最后的安眠.....   | (296) |
| 是谁应该死掉.....  | (305) |
| 名片之谜.....    | (313) |
| 我永远是大老板..... | (331) |
| 菲利普太太.....   | (334) |
| 迪灵顿街的回忆..... | (343) |
| 风流寡妇.....    | (352) |
| 赌徒的遗书.....   | (367) |
| 病人与杀手.....   | (372) |
| 双重杀手.....    | (380) |
| 痴情的汤米.....   | (383) |
| 到底谁是疯子.....  | (401) |
| 丈夫的赌注.....   | (411) |
| 陷阱.....      | (418) |
| 橡皮子弹.....    | (427) |

# 逐鹿

黎明像往常一样，悄悄地来临了，通往山林的路可以清楚地认出。

汉森关好了木屋的门，沿着那条小路，向幽深的山谷中走去。

他的心被一种强烈的愿望所吸引，那就是将一只美丽的鹿头挂在他早已留出多年的壁炉旁边。

昨天那只漂亮的公鹿的影子又闪现在他的脑海中，一定要抓住它的愿望更强烈了。

为此，他做好了充分的准备：十分保暖的防寒服能使他在零下二十度的环境下也安然无恙，两份可口的三明治和一保温壶的热茶，保证他一天的热量需要。那支轻便的来福枪，会保护他不受到伤害。看来，汉森是不达到目的誓不罢休。

厚厚的雪踩上去发出很和谐的“吱吱”声，汉森的身后留下了一串长长的脚印。

前面有一个很小的斜坡，坡的那一端便是茂密的树林，他站在坡顶向四下远望，他又看到了那部老掉牙的轿车，只剩下一个车架，上面落满了雪。

汉森的爷爷就带他在那里做过游戏。

记得那是在三月份，积雪刚刚消融，老轿车就露出它的真面目。那次，他玩得可开心呢，因为他是第一次见到车。

爷爷告诉他，这样的蠢事，只有醉鬼才可能做出来，因为，要想把车开到那，他就必须穿过那茂密的树林和灌木丛，正常的人是不可能干的。

村民们对此都很感兴趣。他们从卖汽车的主人,联系到了迷路的陌生人。当他意识到他无法再将车修复时,潇洒地一甩手,“见鬼去吧!”于是,这部车就在这儿安了家。

汉森边回忆着,边走下了山坡。可他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劲。

他的视力一向很好,从汽车里升起了烟,他不会看错的。也许是幻觉,可汉森马上否定了。在以前,猎人天黑迷了路,就在车里过夜,是很正常的。里面的东西还很有利用价值呢。那现在汽车里一定也有人。

汉森走到车前,果然有两个男子。一个正在低下头使劲地吹火,可火快要灭了。另一个抱着臂缩在旁边,用帽子盖住了眼睛。看来,他们的大衣和皮鞋都不太起作用。

“嗨,伙计,你们要我帮忙吗?”汉森热情地打招呼。

突如其来的声音让那个吹火的人吃了一惊。他抬起头,眼神里有一丝慌乱,一头乱糟糟的褐发,大约二十岁,脸色苍白无力。车内的温度和外面没什么区别,一样的冷。汉森凭经验想,这个人必须活动一下,才能行走。

他可不想把这个和他一般高的男孩儿背下山去,那是件很麻烦的事。

汉森把热茶拿出来,倒了一杯给他,“把它喝下去,然后,你再出来活动活动身体,加速你的血液循环,否则,你将会冻死的。对了,你的同伴呢?”

“他已经死了。”孩子双手紧紧地握着杯子,低声地说。

汉森钻进车里,仔细地看了看那个人。他已死去多时了,身体已僵硬,他的外套右胸处,有一个小洞,四周是褐色的污渍。他的死不仅仅是寒冷的原因。

汉森的心一动,原来是他们两个人。

昨晚的新闻有一件令人们很吃惊的事。两个持枪者抢劫了西部三十里镇上的一家五金行,他们抢走了大约八千现金。但在逃跑中,被一巡逻警察打伤了一个。现在警方正全力通缉两罪犯。

汉森有些奇怪，他们两个怎么跑到这人迹罕至的地方呢？

他望了那个孩子一眼，他也正盯着他呢。

“你真幸运，没有冻死在这么冷的天气里。”他很聪明地掩盖了他已知道的子弹洞和事实。

汉森跳出汽车，伸手拉住那孩子的手，“下来吧，伙计，你需要运动一下。”

汉森扶着他在雪地中走了一会儿，让他的双脚活动了一下，才放开手，让他慢慢地适应着来回走动。

“你的脚有感觉吗？”汉森问。

“没有，什么也没有。”

“坐下来，把你的鞋袜脱掉。”汉森说。可当那个孩子如此做了之后，他看了一下他那苍白的脚，吸了一口冷气，“我说，你可真不幸。”

“用雪慢慢地搓搓，看能不能行。”他说。

“没有感觉，一点痛的感觉都没有。”孩子哭丧着脸说。

“只能如此了。”汉森说着，递给他一块毛巾，又转身回到车里，把死者脖子上围巾解了下来扔给他，“现在，把你的脚擦干，穿好鞋袜，用围巾把两耳围好。我们必须得走了，你能走路吗？”

“差不多。”

“怎样称呼你？”

“戈登。”

“噢，好的，戈登。走吧，过一阵再来安排你朋友。”

汉森说着，转身捧了一些雪，将车里的余火扑灭。死人没必要烤火的。

他刚想转过来，感到后腰被一种东西顶上了。凭直觉，他知道那是一支枪。汉森吃了一惊，但很快就平静下来。“你要做什么？”他平静地问。

“很简单，把你的衣服给我，再滚出这林子。”

“好，好。”汉森边说边拉开拉链，“我可以给你，你认为你能活着走出这林子？”

他转过身,对着戈登说:“你看,这是一个什么地方,你知道向哪一方向走?即使你能找对方向,找对路,可你的双脚会让你走吗?戈登,别想得太简单了,没有我,你将困死在这林子里。把枪放下吧,城里的年轻人。”

“别做梦了,老家伙!”戈登冷冷地说,“我不会等到你说的那样,我可以按你来时的脚印走出去。”

汉森心想,这个小子可不简单。

“哦?你有把握顺我的脚印出去?你知道我从哪儿走过来的?”汉森不得不编织谎言了,“而且,我为了打那头鹿,已走了几个来回。再者,你忘了一个眼前的现实。”

他抬头望了望天空,“雪又开始下了,一会儿你还能认出我的足迹?”

沉默了一会儿。“我们谈一下条件吧,只要你把我领出去,就饶你不死!”戈登说。

“你很聪明。”汉森又将拉链拉上,把来福枪从肩上拿下来。

“放下。”戈登很严厉地喊。

“别紧张,戈登。”汉森平静地说,“你知道吗?在这个地方,熊是不稀罕的。万一我们和一头饿极了的熊照面,你的玩具枪可没有用了。只能用来福枪来救我们。”

“是吗?”戈登想了一下,很快地又说,“不过,我需要你把子弹卸下。如果出现险情,我的玩具枪能提供给你上子弹的机会。”

戈登的脑子并没有被冻坏,虽然他的脚被冻坏了。

“只能如此了。”汉森卸下了子弹,“你跟着我走,如果你背后开枪的话,请便。我们的尸体明年春天时一定能被人们找到的。如果我们合作的话,你就能平安地走出去。不过,前提是,把你从五金行抢来的钱给我。”

戈登盯着汉森,忽然笑了起来。

“很难想象,你这样老实的公民,居然会要偷抢来的钱。你的好心,应该尽力帮助我才是。可你又如何知道我抢了五金行的钱?”

“这还用问,收音机。现在你的命运已经掌握在我手中了。通缉令已下发到各个路口,我完全可能将你引到那儿去。在下山时你可以好好想一下,钱的事怎样了?”

“别废话,走吧,我跟着你。”戈登用枪指着汉森。

汉森冷笑了一声,沿着他来时的路往前走。

戈登似乎不喜欢用枪,可又不得不用,只有枪,才是他随心所欲的惟一手段。

令他感到迷惑的是,今天,在这荒凉的山野里,他的枪没有一点威慑力,没有一点意义。而以前,他认为枪是最有力量的武器。

即使他穿上那些暖和的衣服,也未必能顺利地走出去。可他应该比汉森更需要它们。因为他不知寒冷是怎样一点一点地把人的精力吸干的;他也不知道,在冰天雪地里,身体素质的优劣,会有多大的便利。他惊慌的表现,足够让经验丰富的汉森看出来这些。

城里的戈登如何能知道,汉森每天早晨的散步都比他一天所走的路要多得很呢。况且,汉森的身体比戈登强壮得多。

现在令汉森心烦的倒不是戈登手中的枪,他一点也不担心,相信戈登没有勇气杀了他。而是,要想摆脱他,再回到这儿得需要三四个小时,那样,猎鹿的最佳时间就过去了。再想遇到那样漂亮的鹿,可就难说了。他的心愿何时能了,也就不言而喻了。

现今,他心目中的那头鹿的位置已是无可比拟的。他想到这儿,无奈地摇了摇头。也许那笔钱可以让他稍微心安一下。

“砰”的一声枪响,子弹打在他脚边的雪地里,把雪溅了出来。“老家伙,你慢点走!”

汉森本来就很气愤他的计划被破坏了,再加上戈登这一枪,他禁不住大发雷霆,“小子,你小心点。”用手指着戈登,“你要是再敢来一枪的话,我就把你的枪塞进你的嘴巴里,但我不想那样做,因我不想把你的枪从手中夺走。懂吗?”

戈登犹豫了一下,想说些什么,可看了看汉森的神情,又什么也没说,只是挥挥枪,示意他再往前走。

汉森转过身来，一边走一边想，我得把他的枪缴了，要不然，一旦他想不必靠我带路时，他肯定会将我打死。想到这儿，他偷偷地离开正路，绕到木屋前面的空地上。

雪已经飘飘洒洒地下起来。汉森心里不禁感到一丝难过，他的心愿无论如何也难以完成了。他们大约绕了一个多小时，走到一颗倒地的大树面前，汉森将树干上的雪扫掉了一块，把来福枪轻轻地倚在树干边。用手指了指戈登，示意他也坐下来。

“为什么不走？”戈登将枪对准了汉森的头。

“别紧张。”汉森慢慢地说，“走长路，一定要注意休息，那样才会轻松一些。这是老经验了。坐下来吧！”

戈登做梦也想不到，小木屋距离他们所在地只是几分钟的路程。

“你有没有搞错。”戈登大声嚷道，“这样的鬼天气，我的脚都冻得无知觉了，你还想休息。”

“戈登，别急，休息一下。”汉森很冷静地说，“我把手伸到衣服里时，你别害怕。我不是掏武器，里面是两个三明治。”

汉森将一块三明治扔给了戈登。

“把那块也给我。”戈登盯着他。

汉森笑了一下，将另一块三明治也扔给他，又掏出那壶热茶，“你也很需要这个，我想。”

“哦，你的心肠还是满好的嘛！”戈登一边咬着三明治，一边说。

“是吗？”汉森笑了，“不过，它们可不是免费的，我想，价钱也就八千美金吧！”

戈登的嘴巴一下子就不动了。

“喂，老头，你也太黑了，我费了好大劲才弄到手的，你怎能说要就要呢？”

“别那么说，我想你迟早会给我的。对于一条生命来说，这个价格不贵呀。对了，你们怎么逃到那辆破车上的呢？”

“那个家伙受伤后，我们只逃到镇边，他就无法再走了。我们在一段弯道上停了下来，我想拦一辆车，可差点把我撞死。我想，司机

一定会报警的，所以，我扶着他，用惟一的一支手电，才跑到这来，可又没有房子。这就是经过。”

汉森笑着摇了摇头，“你知道你有多幸运。这是野外，你大概还以为你在城市呢。这地方根本就没人烟，你们误打误撞，才碰上那辆破车的。”

这时，戈登吃完那两块三明治，喝完了热茶。

“是很幸运，斐克受伤后，快要死时，天就开始下雪了，手电的电池用完了。在此期间，我找到了一堆干柴，生了一堆火。再往后，就是你也知道的。”

汉森沉默了一会儿，“其实，你本该被冻死的，只不过你偷了别人一生只一次的运气而已。”

“别啰嗦了。”戈登挥了挥枪，“快起来。”

汉森丝毫不为他言语所动。

“在你交出钱之前，我不会动的。”

“好呀！”戈登将枪的保险打开，再次对准了汉森。

汉森微微地笑了，“你赌过扑克牌没有，戈登？你刚要拿牌，而我早已握牌在手，你确信你能赢？你将我打死，然后，你再漫无目的地乱走，直到你筋疲力尽而死亡。不过呢，也许你有可能找到出路或一间房屋，但，你想过你的双脚没有？我想用不了几个小时，你就成为一个该拄双拐的残疾人了。相反呢，我可以骗你到别的地方转转，直到你被寒冷冻得再也无法忍受，而你的脚再也不能走了。那时，我就可以轻松地把你降服，再拿走钱。我希望你现在交出来。那样，我们可以很愉快地合作下去，直到你遇救。考虑一下，八千元换回你的生命和双脚，价格还高吗？”

“如果你拿到钱后，送我下山需要多少时间？”戈登想了一会儿，问道。

“大概一个小时吧。”汉森假装想了一下。

“那好吧，我就先相信你一次，到时候如果你还没把我送下山，你就死定了。”说着，他朝汉森的头顶打了一枪，“而且，你现在要是不

走，我马上打死你。我想从这儿到山下顶多还有一个小时的路程。”

汉森轻轻地将来福枪背上，看了一眼戈登，摇摇头，转身向山下走去。

戈登虽说吃了两块三明治，喝了一杯热茶，可对他来说，作用仍不大，他浑身冻得快要僵死了，特别是那双麻木的脚，更是磕磕绊绊，勉强地跟着汉森往下走。

他们总算走下了山坡。前面是一道不很高的石墙。石墙的那面是一条狭窄的小路，两边还是灌木丛，一直穿过树林。而且，那面的路面也很低。

汉森可以轻而易举地跳过石墙，可戈登就不那么容易了，他的双腿没那么灵活。事实上，他除此之外，已无路可走。

“这条好走一些。”汉森指着小路的说。

“那，我们走哪边才能出去呢？”

“你没把钱给我，无可奉告。”汉森平静地说。

戈登看了看周围，满天飞舞着鹅毛般的雪花，左右都是白茫茫的一片，自己完全孤立在这儿了。路，一直默默地延伸到视线的尽头，没有任何标志可以辨出：哪条路是生命之光，哪条路是通向死亡之门。

汉森很自信地坐在石墙上看着他。

“我们谈谈条件，怎么样？”

戈登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你这可恶的老家伙，我真想杀了你，你逼我交出钱来。哼！我先宰了你，自己去找路下山。”

“那就请开枪吧。不过，你要清楚，万一你选定一条路，就没有第二次机会了。你有把握选的就是生路吗？假设，你选对了路，你的双脚还能走多远？惟一可能是，刑警的警车接你走完剩下的路。但是，我也有车，而且，不会遇到警察。”

戈登气得浑身发抖，狠狠地盯着汉森。

“把钱给我！”汉森严厉地说，“你想想，如果最后你或成为残废，或死亡，钱又有什么用呢？戈登，你已经摊牌了，还不认输？”

戈登一言不发。

“我输了，老家伙。”过了一会儿，戈登才说，“像你这样的家伙最可恨，你们不敢去偷去抢，却敢大大方方地用。一旦你们遇上我这样处境时，枪在手中也无济于事时，你们就落井下石。”

说完，他从怀中取出一个报纸包着的纸包扔给汉森。“给你，你等着，如果万一我被逮了，你也脱不了干系。”

“哈哈，没问题，你放心好了，警方不会听信你的话的，到时，我就说，你在逃命时，丢失到林子里了。”汉森边说边用手掂了掂钱包，“这些不可能是八千元。”虽然这样说，他并没有怎样失望，八千元实在是有些高了。

“本来也不到，大约只有两千元，店主只不过借此诈保险公司而已。”

“不会吧？戈登。”

“哦，那你说怎样呢？”他将两手伸出，“你知道六千元的钞票有多厚一捆。你再看看我的衣服有哪儿不合身的地方鼓起来了？都在那纸包里呢，除了昨天引火的五六百元。”

“原来如此！”汉森笑了，“那是你活下来的本钱，因此，它不可能是昂贵的。”说完，汉森将钱装好。

“戈登，恭喜你，至少你已经用这些钱买了一条生路，不论多少时间吧，一直到你再触犯法律而被关起来。既然，你把钱交了，我就把你领出去。所以，你的枪也没用了，把枪收起来吧。”

他看到戈登犹豫了一下，将枪收起。然后，自己转过身，跳到石墙的下面的路上。

汉森见他仍未装好他那把枪，就知道他的心思，想要在知道方向和路时，再用它帮他要回钱，之后，打死他。“我不会让你得逞的。”汉森暗暗地说道。

“喂，你跳下来吧，快一点。”他大声喊。

戈登先慢慢地坐在墙上，一点一点地把双腿挪过去。他看了一眼下面，只能跳下去了，可这对于一个双腿毫无知觉的人来说，可不

是一件轻松的事，很容易受伤的。

他一咬牙，跳了下去，双脚刚接触地面，就有一阵钻心地痛，重心一不稳，他跪到了那儿。刚要站起来，感到后背被汉森的膝盖顶住了，枪被汉森很轻易地取走了。然后，汉森将他拉起来，示意他跟着他走。

几分钟后，戈登将麻木的脚放在火堆旁边烤。他已在汉森的木屋里。

半小时后，几个刑警将围在棉毯里的戈登放到警车上，送往医院，另外几个，被派到山里抬斐克的尸体。

汉森的车跟在警车后面。

戈登偶然间一回头，瞥见了汉森正跟在警车后面，突然想起了他曾说过，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

他指了指汉森，对刑警说：“你们应该把他也逮捕，他逼我给他赃款，才把我送下山。”

“哦？”刑警们相视一笑，“算了吧，我知道钱在他那儿，你到医院后，我们还得再好好商量一下呢！”

“你和他？他和你分那笔钱吗？”

“别胡说，”刑警严肃地说，“钱虽然是他的，不过，他得把钱上交的。”

“什么，钱是汉森的？”

“没错，你把钱给了他，只不过是物归原主而已，那家五金行是他开的。”

“天啊，怎么会这么巧，我想，他也一定是个傻瓜，他威胁我说，如果不交出钱，他就会把我扔在山上，一直到我死去。”

刑警微微地一笑，“据我所知，汉森的狡滑让你进了他的圈套，是很正常的。他可以让你相信明明是一里，却偏偏成为十里的谎言。所以，附近的人在和他斗牌时，一定先给他划一个界限。你永远不可能知道他手中的牌。对了，从那部车到小木屋用了你们多长时间？”

“一个小时左右。”